

# 严歌苓：万物有灵

燕都融媒体记者 宋燕

## 作家简介

### 严歌苓

小说家，电影编剧。1986年出版第一本长篇小说，同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1989年赴美留学，获艺术硕士学位。旅美期间获得十多项美国及中国台湾、香港地区的文学奖，并获中国台湾电影金马奖最佳编剧奖、美国影评家协会奖。2001年加入美国电影编剧协会。代表作有《扶桑》《第九个寡妇》《小姨多鹤》《陆犯焉识》《芳华》及用英文写作的《赴宴者》等。作品已被翻译成十几种语言出版。

## 内容简介

### 《穗子的动物园》

最纯真和特别的穗子故事。严歌苓转型动物题材，开拓另一种人性书写。

只要有充沛的爱和同情，每个人的一生都可以拥有一个动物园。

这十二篇散文两篇小说中，我们看到谦卑无措、柔肠百转的严干事。

近日，著名作家严歌苓的新书《穗子的动物园》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11月15日在北京举行主题为“万物有灵——严歌苓和它们一起经历的时代与生活”的新书发布会，这一发布会同时也是“严歌苓动物保护慈善金捐赠”的正式启动仪式。

《穗子的动物园》是严歌苓几可等身的诸多著作中，绝无仅有的一本动物题材故事合集，包括了十二篇非虚构和两篇小说。除《狗小偷》和《可利亚在非洲》的主人公是同一只小狗外，其余每篇故事都以一两只不同动物为主角，偶尔还有其他动物和人类的配角穿插其间。在这个“穗子的动物园”里，严歌苓写到一只叫做小黄的不知品种小鸟；一只叫做麻花儿的能上山树树的矫健母鸡；一只被外婆用竹篮装着让“我”和爸爸坐火车送给祖母的猫咪；一只陪伴“我”度过铁道兵创作员生涯的小燕子；一只照顾老狗且极有自尊心的朋友家的猫潘妮；一只酷爱“盗窃”主人小物件只为博取注意力的“狗小偷”可利亚；两只在河南农村采风时收养却无法随主人出国的土狗张金凤和李大龙；在北京城东城东藏最后成功落户柏林的“黑户”藏斐壮壮；一条被森林大火变成瞎子和聋子、却自己指定了照顾人汉娜的顽强小狗巴比；超凡脱俗于寻常乌鸦、边吃边拉的后院不速之客查理；当过森林王者晚景却凄凉的雄性野猪汉斯……再加上小说《黑影》里那只永远野性难驯却死于母性本能的猫，和《爱犬颗颗》里在特殊年代被一群心智未成熟的文艺兵收养、最后死于非命令人肝肠寸断的藏斐颗颗，动物园里凡总十四成员，异彩纷呈。



## 每个女人心里都住着一个女孩

在严歌苓这些不失童真童趣，同时又字字饱含血泪的书写里，我们看到了一本“最纯真和特别的穗子故事”，看似书写动物，实际上借由这些天真无邪的动物故事反映出来的，仍然是特殊的时代和人性；与此同时，我们也看到一个以往惯常书写各种生命力蓬勃的女人和狡黠的中国男人，面对动物却谦卑无措、柔肠百转的严歌苓，也即动物园的拥有者“穗子”——众所周知，严歌苓那些自传性质最强的作品里，无一例外都有一个小小的“穗子”轻灵的身影：如《灰舞鞋》《穗子物语》，甚至包括2017年备受瞩目的《芳华》。而在本书里，“穗子”简单地就是“我”本人，最多自称“严干事”。爱动物成痴的行径，戏谑生动的口吻，字里行间漫溢的同情心同理心，更让人想起近年来广受欢迎的英国作家吉米·哈利的“万物有灵且美”系列。但是，这十四篇故事里依然有严歌苓特有的悲悯笔触和自省精神：动物当然是可爱的，即便看似狡黠，目的也往往单纯。但人类在和动物们交往的过程中，往往不是自以为是，就是缺乏爱心，显出不同程度的冷漠、自私和残酷来。也正因此，这本书在轻松可读之外，同样具备足够的深度和复杂性。

小说出版三个月，在豆瓣网由网友自发打出了9.4的高分，有一位叫“十里荷塘”的网友说：“每个女人心里都住着一个女孩。”



## 这是我最动感情的一本书

记者：《穗子的动物园》是您写的第一部动物题材的书，为什么会转型写动物？

严歌苓：其实这本书从我对动物的思念到成书是非常自然的过程。我的童年是住在一个小小的动物园里，我的外婆和外公都特别爱动物，我的爱犬叫壮壮，它走了，我老是忘不了，很伤心，常常会在酒后流泪，想它。我就把壮壮的故事讲给了我的编辑刘稚听了，刘稚说你为什么不把它写出来呢，写出来可能就是治愈的过程。我就写了，刘稚说你为什么不出一个集子呢，就写你养过的动物，所以后来一篇一篇，把所有我能想起来的，回忆起来的，我的童年、少年一直到中年，一直到现在我养过的动物，接触过的动物，邻居家养过的动物，婆婆家里的动物，我的先生童年养过的动物，写进了这本书，我觉得这是我最真实、最诚恳、也最动感情的一本书，很多篇幅我都是含着眼泪写的。我写完以后发现，这不就是我自己成长史旁边的一条平行线吗？我笔下的很多人物都承载着我们民族的记忆，而这些小动物也同样有这样的功能。

记者：您接触的这些动物中，最常想到的是哪些？

严歌苓：是壮壮，因为壮壮是前年夏天走的。还有可利亚，可利亚是我第一次有了自己的家，第一次养的狗，它的名字来自一个捷克电影《可利亚》，看完那个电影三年都不能释怀，我非常喜欢里面的小男孩，当把可利亚给我的时候，我说它抬起一条腿就是男孩，是男孩就叫可利亚，等叫它可利亚已经叫熟了，才发现它原来是个女孩。

可利亚已经走了很多年了，但是我常常会想到它。它太聪明了，会偷首饰，藏东西。有一次它把我的手表藏起来，藏在它的小毯子下面，把我的钻石项链也偷走了，有的时候弄得人很猜忌，到底谁干的这件事，比如说怀疑家里打扫卫生的阿姨，当然这样不好，不能这样想人家，后来我打开它的小窝发现了我的钻石项链，还有我的手表，还有一个淡蓝色水晶的耳环，问遍了所有的女客人，没有人认领这只耳环，你说从哪儿来的，很好玩的

## 这些故事真实地发生过

记者：您在记述这些动物命运的时候，是虚构，还是纪实的？

严歌苓：这些故事是真的，是真的在我生活当中发生过的，是真的有这些动物，所以写这本书是感情特别自然地流淌，有很多很多真情在里面。

我一生中写的多数作品都是虚构的，只写过两三本散文，一本叫做《波西米亚楼》，写的是我留学的生活，还有一本叫《非洲手记》，写的是我在非洲的经历，第三本就是《穗

子的动物园》，里面大部分是纪实的。

记者：这本书写的时候有什么难度吗？

严歌苓：难度就是怎样让自己在那么激动那么动感情的时候，能把这个感情收得住，因为创作毕竟是一个理性的过程，不能够滥情。写任何东西，你再有感情的人和动物，你都要冷静，把它处理成淡淡的，你不能丢掉自己作为一个小说家，或者说是作者的这种态度，写出距离感，这是最难。

严歌苓：有一次壮壮跑了，知道如果被放在房间里会大概有三四天不出来，因为那阵打狗打得比较严，它不能到小区院子里上厕所，它就往外跑，拼命跑。

严歌苓：有一次壮壮跑了，知道如果被放在房间里会大概有三四天不出来，因为那阵打狗打得比较严，它不能到小区院子里上厕所，它就往外跑，拼命跑。

严歌苓：有一次壮壮跑了，知道如果被放在房间里会大概有三四天不出来，因为那阵打狗打得比较严，它不能到小区院子里上厕所，它就往外跑，拼命跑。

严歌苓：有一次壮壮跑了，知道如果被放在房间里会大概有三四天不出来，因为那阵打狗打得比较严，它不能到小区院子里上厕所，它就往外跑，拼命跑。